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对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进行2016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邦证券”）作为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坚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对中坚科技进行持续督导，开展现场检查及培训，现将2016年度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培训时间：2016年12月20日

培训地点：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南大道10号公司2楼会议室

参加培训人员：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

培训讲师：刘平

培训内容：

一、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规则

1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4年修订）

二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细则、指引、通知、办法、备忘录等相关规定

1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管理备忘录第13号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》

2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

3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

三、证监会发布的通知、公告、规定等相关文件

1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

2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（2016年修订）

3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16年修订）

四、其他重要法规、通知、办法等文件

1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

五、上市公司违规案例等

1、传达“证监会2016年上半年稽查执法工作情况”相关内容

2、传达“证监会集中对6宗上市公司大股东违法案作出行政处罚”相关内容

3、传达“证监会通报IPO欺诈发行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专项执法行动首批立案案件”内容

保荐机构将持续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做好现场培训工作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 2016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字：

刘 平

邓建勇

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